

媒體實習系上媒合志願表《第一梯次》

第一梯次分發時間：109/03/30(一)-109/04/08(三)下午 3 點前

班級		學號	
姓名			
電話			
畢專 指導老師			

照片黏貼處

填表說明：

1. 申請「系上媒合」，需填寫本表單；如為「自行申請」之單位，不需填寫本表單，請填寫「自行媒合申請單」。
2. 請至系網實習專區確認實習單位資訊、開放實習月份、所具能力及審查資料。
3. 媒合成功後將公告於系網，請於期限內至系辦簽名確認，簽名後即發公文至公司，故請先行準備好相關資料。
4. 如放棄媒合結果，將釋放該名額至下一梯次，媒合未成者亦可參加下一梯次媒合，或自行尋找實習單位。
5. 繳交後不提供修改、逾期繳交不受理，請勿影響他人權益。

媒體實習志願		備註
第一志願 單位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八月	
第二志願 單位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八月	
第三志願 單位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八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七八月	